

海南省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海南省商务厅

2021 年 11 月

目 录

前 言.....	5
一、 发展基础、思路和目标.....	6
（一）发展基础.....	6
（二）发展环境.....	8
（三）总体思路.....	10
（四）发展目标.....	12
二、 推进贸易高质量增长.....	15
（一）货物贸易实现优进优出.....	15
（二）加快服务贸易创新发展.....	19
（三）培育贸易竞争新优势.....	22
三、 推动招商引资质量显著提升.....	25
（一）提升招商引资质量.....	25
（二）推进投资自由化便利化.....	28
（三）优化招商引资服务体系.....	28
四、 促进消费提质升级.....	29
（一）吸引境外消费回流.....	30
（二）培育扩大新型消费.....	30
（三）提振传统消费.....	32
（四）加快电子商务发展.....	33
（五）持续优化消费环境.....	34

五、推动会展产业大发展.....	35
（一）提升会展品牌特色化、国际化水平.....	35
（二）提升会展服务能力.....	38
（三）扩大会展业境内外合作交流.....	40
六、打造高效商贸流通体系.....	41
（一）加快商贸领域供应链体系建设.....	41
（二）推动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42
（三）推动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	44
七、加强国际及区域经贸合作.....	46
（一）推动对外投资高质量发展.....	46
（二）深化与东南亚国家经贸合作.....	47
（三）加强与“一带一路”其他国家和地区经贸合作.....	48
（四）深化与重大国家战略区域经贸合作.....	49
八、配套完善口岸建设.....	51
（一）推动口岸合理布局与建设.....	51
（二）优化口岸服务.....	53
九、优化商务领域营商环境.....	55
（一）优化和完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55
（二）优化和完善国际投资“单一窗口”.....	56
（三）推动制度集成创新.....	57
（四）做好国际经贸规则先行试验田.....	58
（五）深化“放管服”改革.....	59

十、构建风险防控体系.....	60
（一）建立健全风险防控工作机制.....	60
（二）强化货物贸易风险防控.....	61
（三）强化服务贸易风险防控.....	62
（四）强化免税商品风险防控.....	62
十一、组织保障.....	63
（一）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	63
（二）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	64
（三）强化资金引导保障作用.....	65
（四）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65
名词解释.....	66

前 言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海南自由贸易港法》《中共海南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编制本规划。规划期至 2025 年，展望 2035 年。

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对标国际最高水平开放形态，打造开放新高地，是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落实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战略部署。推进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商务发展的重点任务。

“十三五”时期，海南积极推动商务发展，在扩大内外贸规模、优化投资结构、推动对外经济合作、加快会展业发展和口岸管理创新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十四五”时期，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交汇期，是我国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时期，也是海南高质量高标准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落实阶段性重点任务形成早期收获的关键五年。海南商务发展，必须深入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战略，准确把握内外发展环境变化，解放思想、敢闯敢试、大胆创新，牢牢把握“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的重点任务，持续深化改革开放，努力开创商务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一、 发展基础、思路和目标

“十四五”时期是海南初步建立以贸易自由便利和投资自由便利为重点的自由贸易港政策制度体系重要时期。依托海南的区位优势、政策优势，抓住商务发展的战略机遇，初步形成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制度政策体系，推动贸易、投资、消费流量明显扩大，为全面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交汇点奠定重要基础。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在国际经贸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的形势下，海南商务事业实现稳中有进，对外贸易结构优化，实际使用外资连续倍增，消费规模扩大、吸引境外消费回流态势明显，制度创新取得良好实效，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顺利开局、蓬勃展开，为“十四五”时期和中长期商务发展奠定重要基础。

货物贸易稳中有升，新业态蓬勃发展。“十三五”期间，货物进出口实现平稳增长，2020 年达到 933 亿元，比“十二五”末增加 7.4%，年均增长 1.4%。剔除油品统计口径调整因素，“十三五”货物进出口实际年均增长 9.1%。免税品进口成为外贸发展新亮点，占比从 2015 年的 2.3% 上升至 2020 年的 25.7%。

服务贸易增长较快，结构优化明显。“十三五”期间，服务进出口年均增长 11.85%。2020 年全省服务进出口总额 185.03 亿元，占全国比重从 2015 年的 0.07% 提升至 0.41%。服务进出口占全省对外贸易的比重提升至 2020 年的 16.55%，超过全国平均水

平 4 个百分点左右。服务贸易结构明显优化，保险、金融、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等新兴服务进出口额占服务贸易比重从 2015 年的 39.62% 提升至 2020 年的 56.95%。

实际使用外资连续倍增，对外投资步伐加快。“十三五”期间实际使用外资累计达 59.49 亿美元，年均增长 40.33%。2018-2020 年，实际使用外资连续三年实现“翻一番”，由 2017 年的 3.5 亿美元增长至 30.3 亿美元。现代服务业成为促进外资增长、优化外资结构的主要动力，2020 年现代服务业实际使用外资占总额的 87%。对外投资合作规模明显扩大，“十三五”时期累计对外投资 99.71 亿美元，比“十二五”时期增长了 124%。

消费需求持续增长，亮点频现。“十三五”期间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8.3%，高于 8% 的预期增长目标。其中，免税购物年均增长 24.7%，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从 2015 年的 4.25% 提升至 2020 年的 6.86%。实物型网络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由 2015 年的 10.95% 提高到 2020 年的 22.25%。短视频、直播以及社交电商等新消费模式发展迅速，年均增长 24%。

会展经济稳步提升，品牌效应初显。2016-2019 年，会展业综合收入年均增长 21%，会展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1.6%，千人以上会议场数年均增长 14.2%，均保持两位数增长。“十三五”期间，成功举办博鳌亚洲论坛年会、中非合作圆桌会议、世界新能源汽车大会等大型高端专业会议，以及环海南岛国际公路自行车

赛、海南高尔夫球公开赛等赛事活动。海南世界休闲旅游博览会、海南国际高新技术产业及创新创业博览会等新兴展览发展势头良好。

制度创新与营商环境建设取得新突破。“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累计下放 8 类省级事权到市县和部分重点园区。全面推行“一网办理”、首问负责、限时办结等制度，政务服务事项提前办结率 99% 以上。口岸布局更趋合理，口岸营商环境显著改善，通关效率进一步提升。中国（海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启用并取得良好成效。创新设立国际投资“单一窗口”。

（二）发展环境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也是我国走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进入黄金机遇期和重要窗口期，海南商务事业发展面临千载难逢的历史机遇。

从国际看，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国际市场需求疲软，全球经济增长动能明显减弱，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一方面，经济全球化由高潮转向低潮，一些国家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盛行，给全球投资贸易造成了严重冲击，全球化遭遇逆流且短期内难以扭转。另一方面，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导致全球消费需求降低、供应链受阻，国际贸易和投资大幅萎缩，国际交往受限，世界经济复苏任重道远。这些因素将在“十四五”时期乃至更长时期对商务发展造成深远影响。

从国内看，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海南商务发展在变局中开新局、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契机。我国具有超大规模的内需市场，消费结构稳步升级、投资需求潜力巨大，经济潜力足、韧性强、回旋空间大、政策工具多的基本面没有改变，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伴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经济由依赖投资和出口拉动转向主要依靠消费支撑的发展模式，将为“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持续增长提供强大动力。同时，随着我国从经济全球化重要参与者转变为重要推动者，推动全球高端要素自由流动将为我省商务高质量发展带来重要机遇，有利于我省更好的引进来和走出去，拓宽贸易格局，加快聚集全球高端优势资源。

从省内看，自由贸易港建设为海南推动开放型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了新动能。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是我国推进高水平开放的重大战略举措，中央赋予海南全岛建设自由贸易港的重大责任和历史使命，《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的陆续出台实施，赋予海南“大胆试、自主改”的更大权限，使海南具备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基本条件。RCEP在“十四五”期间正式生效，为海南自由贸易港深化与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合作提供了重要机遇，包括投资、服务贸易等在内的负面清单陆续公布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实施比国内其他地区更开放的贸易投资政策，海南有望迎来吸引投资、推动服务贸易快速发展的阶段。依托免税购物政策，打造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品牌，海南将成

为吸引海外高端消费回流的新高地。适应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创新链调整的趋势，海南自由贸易港吸引外资和对外投资政策的优势将为扩大双向投资提供新动能。随着海南自由贸易港制度集成创新不断深化，海南有条件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领域不断缩小与全球最高开放水平的差距，开放程度提升至新的高度，初步成为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交汇点。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省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的基础坚实、条件优越，但也面临国内外激烈竞争和严峻挑战。要做好长时间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深刻把握国际产业链重构机遇，突出制度集成创新，围绕加快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际国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深入落实构建全面开放新格局的各项工作要求，推动我省商务高质量发展，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重要支撑。

（三）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中央12号文件及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海南自由贸易港法的精神，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制度集成创新为动力，积极构建与海南自由贸易港相适应的跨境贸易、双向投资、口岸监管等体制机制，大幅提升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实现海南商务新一轮跨越发展。

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明显提升商务发展质量。以明显扩大贸易、投资、消费流量奠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推进更高水平开放，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围绕 2025 年前全岛封关运作目标，适时实现“一线放开、二线管住”，实现要素自由便利流动。用好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鼓励跨境电商、新型离岸国际贸易、数字贸易等新业态发展。注重开放安全，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防范意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优化商务领域贸易投资风险防控机制，提高风险防控能力。

适应新发展格局要求，畅通国内大循环。依托强大国内市场，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顺应消费升级趋势，用好用足离岛免税和岛内居民日用消费品免税购物政策，吸引我国居民境外高端消费回流。努力提升传统消费，扩大汽车、家电、家居等大宗消费，推动餐饮、家政等生活服务业品质化发展。加快培育新型消费，以数字赋能为手段，支持实体商业转型升级，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创新消费平台，打造特色商圈，完善便利店、农贸市场等生活服务网点。完善现代流通体系，推动物流降本增效，加快补齐冷链设施短板。深入推进农村电商，扩大覆盖面，畅通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引进和培育一批有全球竞争力的现代流通企业。

适应新发展格局要求，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根据《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要求，“十四五”时期，初步建立以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为重点的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制度体系。在

全岛封关前，实施“一负三正”零关税清单、加工增值 30%免征关税政策、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等，并进行动态调整，显著扩大贸易流量。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吸引更多国际资本进入。加强与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经贸合作。充分利用 RCEP 带来的战略机遇，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政策优势和区域优势，扩大与以东盟为重点的东南亚国家的贸易投资、技术合作与产能合作，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成为连接中国与东南亚市场的重要枢纽。

落实新发展理念，增强商务领域制度集成创新的根本动力。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优势，聚焦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以 2025 年前为重要节点，参照新加坡、香港、迪拜等地区，研究提出对外开放口岸与“二线口岸”协同运作的高效管理体制机制，推动“一负三正”四张“零关税”清单简并，加快建立国际投资和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高效运行海南国际投资“单一窗口”、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四）发展目标

2035 年商务发展远景目标。到 2035 年，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的政策制度体系更加成熟，在贸易开放、市场准入、投资保护与促进、通关便利等领域的制度集成创新不断取得重要突破，商务发展环境总体达到国际一流，各类要素实现便捷高效流动，风险防控有力有效，社会消费、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双向投资等规模进一步扩大，商务领域“大流量”格局基本形成，成为国

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交汇点和战略枢纽。

2025 年商务发展目标。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全省商务发展基础和发展趋势，到 2025 年：

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政策制度体系初步建立。全岛封关前，实施进口商品“零关税”政策。推动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禁止、限制进出口货物、物品清单。落地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显著减少跨境服务贸易限制，初步建立服务贸易“既准入又准营”机制。全面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国际投资“单一窗口”等便利化平台作用进一步体现。整体通关时效大幅提升，口岸进出口通关时间达到全国先进水平。

专栏 1：整体通关时效提升目标

2021 年：进口通关时间压缩到 48 小时以内，出口通关时间保持在 2 小时左右。

2022 年：进口通关时间压缩到 45 小时以内，出口通关时间保持在 2 小时左右。

2023 年：进口通关时间压缩到 40 小时以内，出口通关时间保持在 2 小时以内。

2024 年：进口通关时间压缩到 35 小时以内，出口通关时间保持在 2 小时以内。

2025 年：进口通关时间保持在 19 小时左右，出口通关时间保持在 2 小时以内。

商务领域营商环境达到一流。以制度集成创新为核心，对标国际领先水平 and 国内一流水平，进一步在投资、贸易等领域先行先试，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推动各类要素便捷高效流动，风险防控有力有效。加快破除商务领域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实现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早期收获。力争到“十四五”末，商务领域营商环境达

到国内一流，外贸、外资领域市场主体大幅增加。

消费规模显著扩大。到 2025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340 亿元，年均增长 10.5%，消费拉动经济增长的基础作用更加凸显。网络零售额年均增长 25%，会展业综合收入 600 亿元，会展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2%。

对外贸易规模快速增长。到 2025 年，货物进出口总额超 1500 亿元，年均增长 10%以上。服务贸易进出口总额超 330 亿元，年均增长 12%以上。货物贸易、服务贸易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海南自由贸易港内贸易区域布局更加合理。

对外开放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到 2025 年，实际使用外资达 50 亿美元，年均增长 10.8%。租赁和商务服务、生物医药、信息技术等领域外资比重逐步增加，外资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取得积极进展，对外投资行业结构和国别布局不断优化，“走出去”投资规模进一步扩大。

表 1：海南商务发展“十四五”主要目标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十三五” 年均增长	2025 年	“十四五” 年均增长	属性
消费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974.6	8.3	3340	10.5	预期性
	网络零售额增长	%	1.6	15.18	—	25	预期性
对外 开放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30.3	40.33	50	10.8	预期性
	货物贸易增长	%	3	9.1	—	>10	预期性
	服务贸易增长	%	-15.76	11.85	—	>12	预期性
会展 产业	综合收入	亿元	182.06	8.27	600	>17.20	预期性

二、 推进贸易高质量增长

千方百计稳增长，坚定不移调结构，巩固和提升外贸传统竞争优势，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把握国际贸易服务化、数字化等新趋势，着力提升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促进内外贸一体化，支持出口产品开拓国内市场，推进新型离岸国际贸易、数字贸易、保税维修、融资租赁等新业态发展，显著扩大贸易流量。

（一）货物贸易实现优进优出

推动货物贸易自由化便利化。全岛封关前，全面实行部分进口商品“零关税”政策，根据实际需要动态调整优化目录。出台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禁止、限制进出口货物、物品清单。禁止类清单，在“一线放开、二线管住”区域率先推行，在风险可控前提下争取放开部分保税维修开展需要进口的旧机电产品，争取逐步放宽或取消限制类清单中部分商品进出口资格、配额限制。全岛封关后，完成从部分进口商品“零关税”向进口征税商品目录外商品免征关税政策的转变；全面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禁止、限制进出口货物、物品清单制度，最大限度取消限制性措施。

继续巩固外贸传统产业。支持石油化工、橡胶制品、纸浆、汽车、海产品等传统骨干企业构建开放型的现代能源和资源深加工产业体系，推动出口产品由粗加工向精深加工转变，提升产品档次。充分发挥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作用，鼓励外贸龙头企业延长产业链，提高国际化经营水平。发展壮大设备制造业，优化出口产品结构。

着力培育和发展新业态。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优惠政策，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航天航空、海洋生态、种质资源、医疗康养等特色产业，重点培育和发展保税维修、融资租赁、新型加工贸易等货物贸易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免税品、成品油新品类、航空器及器材、高端食品、农产品、跨境电商产品、汽车及游艇、船舶、海工装备、医药及医疗器械等新兴产业发展，提高新兴产业贸易占比。加快推动建设 10 个左右具有一定规模并可辐射全国的进口产品专业市场。

专栏 2：贸易新业态新模式

免税品销售。大力发展离岛免税、岛内居民日用消费品免税销售，优化产品品牌结构和销售服务，带动免税品进口快速增长。

保税维修。大力推动发展飞机、飞机发动机、游艇、医疗器械、高端汽车总成、罐式集装箱、手表、海工装备等保税维修再制造。

新型离岸国际贸易。鼓励和支持离岸贸易市场主体、金融机构和相关服务机构在海南开展业务，不断提升银行展业能力，夯实金融服务基础，优化贸易营商环境，推动离岸贸易形成区域性集聚。

融资租赁。支持开展客机、公务机、通航航空器、船舶等融资租赁业务。

加工贸易。开展基础润滑油、医用及食品级白油、航空煤油、船用燃料油、预混面粉、饮料及糖果等新型加工贸易业务。

加工增值。鼓励发展进口品牌化妆品、保健食品和酒类等分装业务。发展钻石、翡翠及其他珠宝玉石定制加工，发展高端肉类、水产品、乳制品、橡胶及制品等深加工，达到增值标准后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进入内地市场或供应免税市场。

跨境电商。建设辐射内地和国际市场的跨境电商“境内海外仓”，建成跨境电子商务进出口储存、加工、物流及售后服务重要枢纽。

贸易综服平台。引入和培育一批外贸综合服务企业和外贸细分服务平台企业，吸引境内外外贸企业来琼注册开展业务。

市场采购。利用会展经济促进消费品进口，结合会展经济发展推动试点开展市场采购出口业务。

保税物流。发展航空煤油、船用燃料油、非标准黄金、黄金制品、艺术品、钻石、珠宝玉石等保税储存、展示和销售。

易货贸易。根据“一带一路”国家贸易需求开展易货贸易。

商业航天。鼓励商业航天业务配套的通（讯）导（航）遥（感）类电子产品出口。

种质资源。鼓励动植物种质资源产品进出口，培育面向“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出口市场。

二手车。推进开展二手车出口试点，支持培育一批二手车出口服务平台。

专栏 3：重点建设的专业市场

珠宝玉石。利用离岛免税销售优势和婚庆产业基础，大力发展钻石及钻石制品销售，初步形成区域性有影响力的钻石消费聚集地。利用离岛免税、加工增值等政策，探索建立翡翠玉石保税公盘制度，促进在海南形成翡翠玉石合规进口通道。

非标准黄金。利用“一线”逐步取消相关监管证件，离岛免税珠宝首饰加工原料黄金需求旺盛的优势，大力发展非标准黄金进口、存储和加工业务。

航空器及航材。利用“零关税”等政策和融资租赁等方式，促进形成客机、公务机，旅游、观光和海岛间运输用通航飞机等航空器的销售市场。探索建设国际航材存储交易中心，初步具备服务国内和东南亚地区航材供应保障能力。

游艇船舶。利用进口“零关税”和保税维修政策，促进进口品牌游艇和新能源改装游艇市场在海南的集聚，带动面向大陆区域市场的销售。实施“中国洋浦港”国际船舶登记制度，推动方便旗船舶回归登记，促进形成船舶进口市场。

医药及医疗器械。利用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优惠政策、保税维修政策，促进形成国际医药、医疗器械贸易集聚，带动面向内地区域市场和东南亚地区市场的销售。

燕窝等滋补品。利用离岛免税政策形成进口燕窝、天然蜂蜜等滋补类产品集中消费市场，打造一批海南特色新品类“伴手礼”。合理开发利用海南国内独有的野外金丝燕资源，实现燕窝进口贸易、体验式旅游和消费联动发展。

深加工食品。利用加工增值货物内销免税政策，发展进口肉类、水产品的精细分割业务；发展利用进口肉类、水产品 and 乳制品作为原料加工生产调理食品、休闲食品等。发展肉用活牛进口屠宰和深加工，满足海南和临近省份市场需求。

热带特色农产品。鼓励罗非鱼、椰子和橡胶企业“走出去”建立海外生产基地，提高保障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的保障与供应能力。推动达到“同线同标同质”标准的海南罗非鱼出口内销转型。

非处方药（OTC）、宠物食品等跨境电商产品。推动开展非处方药（OTC）跨境电商进口试点。推进境外合规上市宠物食品跨境电商进口试点。

艺术品。利用“一线”逐步取消相关监管证件，吸引国际艺术品在海南存储、展示，推动形成流失海外中国艺术品回归的重要通道。

优化岛内区域布局。聚焦市县区域位置和特色产业，推动形成北部、南部、西部、东部和中部五个主要贸易发展区域，优化贸易产业布局，促进产业联动发展，延伸贸易产业链，构建经济效益好、特色突出、竞争力强的生态贸易产业体系。

——北部贸易发展区域（海口、澄迈、文昌、定安、屯昌等区域）：依托美兰机场为核心的海口临空产业园，布局以航食加工、航空维修、飞机租赁、航空培训、航空物流等贸易业态。以海口综合保税区为载体，做大做强免税品仓储分拨、跨境电子商务、汽车平行进口、国际物流等贸易业态。以举办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为契机带动进口消费品贸易集聚。依托文昌国际航天城，重点发展航天高端产品贸易。

——南部贸易发展区域（三亚、陵水、乐东、保亭等区域）：依托三亚以及乐东等周边港口码头和三亚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促进三亚跨境电子商务新兴贸易业态发展。依托南繁科技城和动植物种质资源引进中转基地建设，发展国际种业贸易。依托深海科技城发展深海装备、深海材料、深海通讯相关的货物贸易。大力推进发展游艇进口及维修业务。

——西部贸易发展区域（儋州、东方、临高等区域）：以儋州—洋浦为中心，推动儋州、洋浦一体化发展，辐射带动东方临港产业园、临高金牌港临港产业园贸易协同发展，重点发展油气化工贸易、南海资源开发配套装备制造贸易、新一代信息技术、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新能源汽车制造、集成电路、高端医疗装备、物联网装备、智能制造装备、新材料等高技术产品贸易，以及国际航运、大宗商品集散、物流仓储、冷链物流等贸易业态。

——东部贸易发展区域（琼海、万宁区域）：依托海南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重点发展特许医疗、健康管理、照护

康复、医美抗衰等国际医疗旅游相关产业所需的创新药和医疗器械进口。依托万洋高速路出口及东线便利的交通布局，推进万宁东部先进加工贸易区建设，推动万宁发展成为东部跨境电子商务聚集区。

——中部贸易发展区域（琼中等区域）：依托海南湾岭农产品加工物流园，重点发展农产品现代加工增值贸易。

优化贸易国际市场布局。加强国际市场地区分布和国别需求研究，深入推进市场多元化战略，通过展会等各种形式持续深耕发达经济体等传统市场，加大新兴市场开拓力度，重点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贸易合作，支持企业扩大机电设备及技术、标准和服务的出口，加大农产品加工原料和市场海外布局。鼓励增加来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产品进口，支持特色优质产品参加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供应海南离岛免税和岛内居民日用消费品免税等市场。积极参与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强与新加坡的联动合作，探索共建一批海南自由贸易港-新加坡贸易互联互通示范项目。

（二）加快服务贸易创新发展

优化服务贸易行业结构。提升传统服务贸易竞争力。用好离岛免税、入境免签等政策，实现旅行服务恢复性增长并逐渐扩大规模。用好“中国洋浦港”、第七航权、保税航油加注等政策，推动开通更多国际航线，扩大运输服务规模。以服务业率先开放为契机，开展数据跨境传输安全管理试点，推动电信、计算机和

信息服务、保险服务、金融服务、其他商业服务、维护和维修服务、知识产权使用费等新兴服务贸易加快发展。培育特色服务贸易竞争新优势，加快推进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和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建设，促进中医药和数字服务出口。以推进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建设为抓手，大力发展数字出版、数字影视、游戏、创意设计等新型文化业态，扩大影视剧、网络游戏等文化产品与服务出口，争取培育 3-5 家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以国际教育创新岛建设为抓手，做强“留学海南”品牌，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留学教育。

专栏 4: 培育发展服务贸易新业态

——**推进文化服务贸易发展。**推动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建设，促进文化贸易。支持艺术品贸易、影视贸易、游戏动漫贸易、文化装备贸易和时尚设计贸易等多业态发展。推进国际艺术品展示拍卖交易、国际版权交易，鼓励数字文化产品等进出口。

——**培育教育服务贸易新增长点。**依托境外高水平大学、职业学校可以在海南自由贸易港设立理工农医类学校的政策，推动教育服务贸易加快发展，形成新增长点。

——**促进专业服务贸易发展。**服务国家战略，重点培育为深海科技、航天科技和种质科技创新等服务的专业市场。在贸易领域，重点发展贸易咨询、贸易调查、贸易融资、国际保险、商业保理、国际物流、供应链等专业服务。在航运领域，重点发展船舶登记、船舶供应、融资租赁、船舶管理、船舶维修、航运保险等产业。在航空领域，重点推动全球航空维修服务发展，形成支持“一站式”全球航空维修平台建设的便利化措施，推动航空维修服务成为专业服务贸易新增长点。在金融领域，以跨境投融资便利化为重点举措，推进以商业存在为内容的金融服务贸易发展。在建筑领域，将海南建设成为工程承包服务出口企业海外中心，为企业提供保税和结算服务。

优化服务贸易区域布局。巩固提升重点区域。引导海口市依托综合保税区、复兴城互联网信息产业园、高新区、临空产业园区等大力发展计算机信息服务、知识产权使用、服务外包、融资

租赁、保税维修等；支持依托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海口药谷，大力发展生物医药研发服务外包业务；支持海口复兴城国际离岸创新创业基地建设，促进离岸服务外包发展，扩大服务外包规模。引导三亚市继续巩固发展旅行服务，同步加快推进崖州湾科技城、中央商务区建设，促进科技服务、专业服务发展。澄迈依托海南生态软件园，大力发展数字贸易。洋浦依托产业优势，大力发展海洋运输服务、加工服务，探索对外工程承包服务。引导琼海市充分利用博鳌亚洲论坛影响力，打造会展旅游服务贸易示范区；依托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加快发展医疗健康服务。引导陵水县依托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打造国际教育、国际培训服务贸易的集聚区。引导儋州市依托会展旅游文化资源、电影学院，打造会展、影视服务集聚区。

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巩固提升香港、爱尔兰、新加坡、美国等服务贸易主要市场，积极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市场，提高中东、欧盟等新兴市场比重。深化贸易伙伴合作领域，大力发展加工维修、中医药研发、计算机信息服务、旅游、会展、运输等服务出口。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积极开展国际运输服务、文化体育服务。面向俄罗斯、中东及欧洲市场重点推进中医医疗服务。充分利用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等平台，开展服务贸易招商。支持企业赴境外参加国际知名服务贸易展览展示活动和举办服务贸易展会。鼓励中小企业组建联盟，提高国

际市场开拓能力。

壮大优化市场主体。充分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优势，在国际运输、国际会展、健康疗养、文化体育娱乐等领域引进一批领军企业，在海南设立区域性总部或功能性总部。培育本土服务贸易大型企业，推动有条件的服务贸易企业在境外建立服务网络境外交付中心、共享中心，开展海外并购与跨国投资业务，拓展国际服务市场。扶持服务型中小企业，在国际教育、现代商务、维修加工、国际服务外包领域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型的中小服务出口企业。鼓励中小企业与领军企业、大型企业合作，参与服务贸易国际分工，融入全球价值链。加强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建设，完善创新创业政策支持及融资担保支持，鼓励有条件的中小科技型服务贸易企业到创业板、新三板上市融资。实施海南省服务贸易品牌发展工程，引导和鼓励服务贸易企业注册和使用自主商标，加强知识产权运用、保护，进一步提升我省品牌经济比重和自主商标品牌核心竞争力、影响力。

（三）培育贸易竞争新优势

以“零关税”为契机发展多业态货物贸易。利用加工增值、原辅料等“零关税”政策优势，发展特色消费品和工业品贸易。培育建设进出口加工基地。推动保税仓储、国际物流配送、转口贸易、大宗商品贸易、进口商品展销、流通加工、集装箱拆拼箱等业务发展。全面提升一般贸易发展新优势，推动飞机、船舶、医药、医疗器械、新能源汽车等相关贸易发展。促进免税品和高

端消费品等进口大幅增长。发展壮大跨境电商等贸易业态。

培育发展增值加工贸易。进一步探索创新加工贸易监管便利化举措，结合加工增值超 30% 内销免关税政策，鼓励具有独特优势的加工贸易企业在海南集聚，促进加工贸易发展。大力发展热带农产品加工增值贸易。

促进跨境电商发展。大力推动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支持建设“两平台六体系”基础框架，提升跨境电商数据服务和物流服务的便利化水平。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通过制度创新，推动免税品运营公司、国内跨境电商平台在海南设立“境内海外仓”。推动跨境电商“保税+新零售”试点，探索开展新型保税展示交易模式。完善跨境电子商务促进政策与举措，吸引头部企业进入海南。加快保税仓库、国际分拨中心、物流配送基地等跨境电子商务基础设施建设。

发展新型离岸国际贸易。实施全球贸易商计划，出台贸易便利化等优惠政策措施，加强成长性企业培育，吸引境内外企业集聚。积极引进离岸贸易企业、金融机构和相关服务机构，提升银行展业能力，提升跨境贸易外汇收支便利，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银行在强化对客户分级管理基础上，进一步便利真实合规新型国际贸易结算。扩大新型离岸国际贸易比重，推动形成区域性新型离岸国际贸易中心，夯实离岸金融发展基础，提升海南自由贸易港面向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资源配置能力。构建新型离岸国际贸易统计和数字贸易统计监测体系，为精准招商、定点监管和定点

支持等提供统计数据保障。

推动数字贸易新发展。依托重点产业园区发展特色数字贸易。加快传统服务贸易数字化转型。创新服务供给方式，大力发展智慧物流、线上支付、在线教育、线上办展、数字金融与保险等领域，积极支持旅行、运输等行业开展数字化改造。在国家数据跨境传输安全管理制度框架下，开展数据跨境传输安全管理试点，探索形成既能便利数据流动又能保障安全的机制，推动开展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通过数字技术打造贸易及贸易相关服务的数字生态圈。推动建立海南自由贸易港数字贸易安全体系，积极参与数字规则国际合作，加大对数据的保护力度。加快海南数字贸易规则诉讼中心的建设，推动建立与在线服务相关的行业资质和事中事后监管体系。推动跨境数据流动先行先试，积极谋划国际数据产业建设，谋划建设国际数据中心，打造国际数据产业生态，带动跨国公司的区域总部、数据中心、运营中心和结算中心集聚海南。

专栏 5：依托重点产业园区发展特色数字贸易

海南生态软件园：充分利用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和长期积累起来的区块链技术优势，在有效监管的同时加快发展游戏类数字贸易。

海口复兴城互联网信息产业园：拓展数字知识产权贸易，将数字版权和数字音乐拓展为数字内容。

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重点围绕数字旅游医疗探索数字健康贸易、非诊断的数字健康外包服务、特色诊断性数字健康服务试点等。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围绕种质产业开展种质资源相关的数字贸易，并逐步延伸到上下游企业的数字产业领域。

三、推动招商引资质量显著提升

加强与国际通行规则对接，持续提升对外开放水平，推动进一步扩大外资准入领域，深化投资便利化改革，扩大使用外资规模，提升使用外资质量和效益。

（一）提升招商引资质量

加强招商工作统筹。充分发挥省招商联席会议机制，组织谋划系列招商活动，策划包装一批体现新业态、新模式的项目。探索实施“招商机构+产业厅局+全国性行业协会+产业园区+产业链头部企业”运作模式，充分调动市县（园区）和各部门的积极性。紧盯主导产业、优势产业、先进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激活存量、扩大增量、提升质量。

优化投资产业结构。立足于海南实际情况，围绕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三大主导产业和热带特色高效农业，将世界 500 强企业、央企、国内外行业领军和龙头企业作为招商引资的主要对象，在加大新产业招商力度的同时，注重推进现有产业“建链”“补链”“强链”。到 2025 年，全省招商引资产业结构更加合理，投资质量明显提高，投资效益逐步提升。

提升总部企业能级。结合海南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要求，加大对全球性跨国公司、世界 500 强和行业龙头企业的投资促进力度，推动一批科技含量高、产业层次高、带动能力强、乘数效应大的大项目落户。积极吸引跨国公司在海南设立区域总部或采购

中心、结算中心等功能性机构。完善总部企业认定标准和支持政策。

强化园区招商力量。紧盯发展前沿，打造产业生态，着力提升高素质人才、政策、资金、研发等产业生态要素供给，不断强化园区质量。注重延链聚合，加强智力支撑和专业化队伍建设，做好产业链招商。注重集群发展，引导园区围绕主导产业制定项目入园指导目录，强化培育百亿、千亿级产业集群，提高产业根植性。

培育重大外资项目。聚焦石油化工新材料、新能源汽车、高端消费、保税维修、医疗健康、保税船舶登记、融资租赁等领域，策划储备一批重大外资项目。加大对目标企业招商引资力度，争取落地一批有国际显示度的项目。引导外资企业投向我省重点发展产业，鼓励外资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利用外资质量，推动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

拓宽招商引资渠道。打好招商组合拳，灵活运用委托招商、以商招商、驻点招商、上门招商等多种模式，多渠道开展招商引资。加强与重点国家（地区）的交流合作，依托驻外商务机构、专业机构、商协会，在全球搭建完善投资推广网络，吸引各类资源要素汇聚海南。组织开展海南自由贸易港产业专题招商推介系列活动，开展国别专场投资促进活动，提升海南自贸港产业项目招商引资力度。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等区域间合作，共同推进产业梯度转移、优化升级。完善线上招商平台，大力推行线上

推介、网上签约。充分利用博鳌亚洲论坛、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等平台，开展系列招商引资工作。

优化招商考核机制。坚持签约落地率、项目开工率、投资完成率、项目投产率“四率”为导向，把要素保障作为检验招商工作的重要标准。建立健全项目高效决策机制和项目落地闭环机制，做好招商引资的全过程管理。加强对已签约项目的跟踪服务和跟进考评。

专栏 6：重点产业吸引投资的重点任务

1. 旅游业。利用好海南离岛免税政策，加大对国内外具有免税经营资质主体及相关旅游集团的招商力度。引进主题公园、酒店、文娱等项目建设和运营主体，积极推进环岛旅游公路驿站项目招商工作。引进国内外邮轮游艇经营企业落户海南，提升旅游供给质量。

2. 现代服务业。依托海口江东新区美兰临空产业园区、洋浦布局的融资租赁业，吸引企业注册融资租赁母公司或 SPV 公司；利用保税维修、航运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引入维修服务商，推动高端航空维修产业链在海南发展，吸引船舶维修企业入驻，为靠泊海南的邮轮及游艇提供维修服务。依托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引进中医药、养生养老、健康保险、互联网医疗等产业。支持澄迈金马物流中心发展，大力发展物流产业。

3. 高新技术产业。依托海口复兴城互联网信息产业园、海南生态软件园、清水湾国际信息产业园、澄迈老城经济开发区等园区，加大动漫游戏、互联网、物联网和数字贸易等相关产业招商。依托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开展现代生物医药、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等产业招商。依托洋浦经济开发区（含东方临港产业园、临高金牌港开发区），加大对海洋油气、高端食品加工、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招商。依托文昌航天发射场建设，加大卫星通信、导航、遥感等航天产业招商，加速航天产业导入和集聚。依托实施海洋大数据中心、国家深远海综合试验场、深海科技产学研平台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引进深海科技和产业力量集聚到深海科技城。依托昌江清洁能源产业园，着力引进和发展以核电为主导的清洁能源的相关产业。

4. 热带特色高效农业。依托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以建设全球动植物种质资源引进中转基地为平台，引进国内外知名的农业科研机构、涉农高校、科技型农业企业，形成集科研、生产、销售、科技交流、成果转化为一体的服务全国的“南繁硅谷”和我国种业贸易中心。

（二）推进投资自由化便利化

进一步优化外资准入制度。全面实施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制度，负面清单之外的领域，按照内外资一致原则实施管理。推动逐步清理取消未纳入负面清单的限制措施，保障开放举措有效实施。动态调整海南自由贸易港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和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鼓励外商投资新开放领域，争取项目率先落地。推进服务业开放试点，进一步扩大服务业对内对外开放。减少跨境服务领域对自然人移动的限制。提升投资政策的稳定性、透明性、可预期性，显著增强吸引外资的竞争优势。推动外资企业依法平等适用国家支持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在要素获取、标准制定、准入许可、经营运营等方面享受平等待遇。

建立外资企业权益保护机制。全面落实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进一步提升数据质量水平，充分发挥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对加强投资促进、保护和管理的支撑作用。建立并完善跨部门的外商投资投诉工作机制，畅通外商投资企业投诉渠道，保护外国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各职能部门协同合作及对全省外商投诉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不断加大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处理力度。

（三）优化招商引资服务体系

完善招商联席会议机制。调整优化工作机制和管理办法，建立有效的多部门联合会审工作机制，明确市县政府对招商项目的主体责任，加强全省招商项目管理，提高土地利用效益，确保项目质量，并结合市县实际情况，探索逐步将审批权限下放，赋予

市县更大的发展自主权。

建立优质高效服务机制。充分发挥省领导联系重点项目工作机制的作用，建立省领导挂帅、产业部门加强跟踪、落地市县精准对接的“三位一体”服务体系，推动项目尽快落地建成投产达效。建立重点项目长效服务体系，联合产业部门、海南经发局共同为投资项目落地发展提供专业化、全流程服务。

科学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实施以过程监管为重点的投资便利制度，加强信息报告事中事后监管。优化监管方式，推动科学合理设置“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执法检查频次，推动同一检查对象的多个检查事项，合并或者纳入跨部门联合抽查范围，降低企业合规成本。

完善招商引资促进机制。持续完善海南招商引资“项目库”、“资源库”，推送招商引资相关信息，建立信息共享机制，从内部管理向对公众服务转变，从信息发布向多维度展示转变，从简单统计向评估分析考核转变。推广应用国际投资“单一窗口”线上咨询、“4008-413-413”全球招商服务热线、海招网等投资促进咨询平台，畅通全球投资者与海南自由贸易港的联系渠道。

四、促进消费提质升级

培育新型消费热点，促进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吸引我国居民境外消费回流。积极引导消费向智能、绿色、品质化方向转变，以扩大服务消费为重点带动消费结构升级，推动商业载体升级改造，优化消费环境，推动居民消费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

转型。

（一）吸引境外消费回流

提升离岛免税消费供给。充分发挥离岛免税政策效应，完善离岛免税销售网络建设，合理增加离岛免税购物城市和门店。鼓励各经营主体加强合作、共享资源、有序竞争。加快推动免税城设施建设，引导现有免税店改造升级，打造一流的离岛免税购物商业设施环境。鼓励离岛免税经营主体在允许品类下增加品牌数量，丰富免税品种。优化离岛免税“邮寄送达”、本岛居民“离岛寄存、返岛提取”等便利化措施。

加快发展日用消费品免税市场。推动岛内居民日用消费品免税政策落地实施，出台岛内居民消费的“零关税”进境商品管理办法。科学规划日用消费品免税商业网点布局，合理设置日用消费品免税店，加快覆盖全岛各市县。促进离岛免税、离境退税与岛内居民日用消费品免税购物政策有效衔接。加快日用消费品免税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强化日用消费品流通监管。

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推动海南全域打造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城市，以海口、三亚、儋州等区域中心城市为重点，推动全省开展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试点，推动国际品牌集聚，提升消费供给水平、完善消费设施、改善消费环境，将我省培育成具有国际水准和集聚效应的国际消费中心。结合海南环岛旅游公路建设，引导推动一批集文旅、消费为一体的大型综合项目落地。

（二）培育扩大新型消费

发展智慧商圈和智能店铺。适应消费数字化、智能化新发展趋势，鼓励引导线下经营实体运用新兴技术加快商业模式创新，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消费场所转型。分批次推进智慧商圈和智能店铺认定。推进传统商圈智能化建设，鼓励老城区核心商圈升级改造，将传统商业中心向科技时尚、信息互通、服务智能、安全规范的智慧商圈转型。借助智慧商圈平台提升顾客线下消费体验，满足顾客多样性需求。

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鼓励“互联网+流通”发展，全面推动吃住行及旅游、娱乐等生活性服务业在线化，促进线上交易和线下服务结合，提供个性化、便利化服务。支持企业开展线上促消费活动。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发展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模式，支持全省百货商超、连锁便利店、专业市场等发展电子商务，加快传统线下业态数字化改造和转型升级。

发展首店经济。培育时尚消费，积极培育时尚文化和品牌。鼓励和支持境内外知名品牌在海南开设品牌首店。推动传统文化消费时尚化，支持企业运用大数据、云平台、物联网等信息网络提升产品和消费层次。鼓励高端知名品牌、设计在海南首发新品，举办时尚走秀和发布活动。

发展夜间经济。支持有条件市县建设、升级打造一批具有本地特色的夜间经济集聚区，完善配套服务和管理，延长夜间公共交通运行时间，丰富产品和服务供给。鼓励有条件的市县改造提升特色步行街区、酒吧街、餐饮街等，活跃夜间商业市场。引导

百货商场、超市、商业综合体等延长营业时间，开设深夜营业专区，加快推进无人售货门店和 24 小时便利店建设。

（三）提振传统消费

优化居民服务消费供给。鼓励传统大型零售企业利用数字化技术打造沉浸式、体验式消费，促进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普及应用，实现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发展。鼓励传统小型零售企业，开设线上销售平台，为周边社区提供线上下单、线下体验、送货上门等服务。鼓励有条件的零售企业发展注重体验、崇尚品位的个性化定制服务。围绕“5 分钟有便利店，10 分钟有农贸市场，15 分钟有超市”的便民商业格局，加快打造“15 分钟便民生活服务圈”，加大引进品牌连锁便利店，升级改造和建设农贸市场，适度引进大型综合商场，打造布局合理、便捷舒适的购物商圈。推动一批步行街改造提升，优化街区环境。

加快餐饮业转型。支持特色餐饮企业，开展品牌化、连锁化、特色化经营。引导中高端餐饮企业经营转型，促进餐饮行业结构性调整。支持引进国内外知名餐饮品牌进驻落户，打造“美食海南”。举办“寻味海南”餐饮活动，宣传海南名店、名厨、名菜、名小吃，引导、促进餐饮消费。创新餐饮经营模式，推动“互联网+餐饮”发展，促进更多传统餐饮企业加快线上线下融合。

释放汽车消费潜力。落实国家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系列政策措施，优化燃油车指标管理。加强汽车消费基础设施建设，按实际需求合理规划新增加油站建设，到 2025 年全省加油站总数达到

920 座左右。鼓励传统加油站改造升级，新增充电、加气、加氢等新能源汽车燃料补给设施，建设综合能源补给站。鼓励汽车经销企业开设“夜市”，举办展销会，开展打折促销活动。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实施清洁能源汽车推广行动计划。

促进家装家电消费。鼓励家装企业开展促销活动，引导家装企业加快线上线下融合，利用网络技术开展云设计、云展示、云体验、云推广。鼓励和支持家具家电“以旧换新”，推广使用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产品。

推动老字号新发展。优化海南老字号认定体系，完善海南老字号保护促进体系。鼓励“老字号”企业加大产品开发、品牌建设力度，拓展品牌文化内涵，提升品牌竞争力，带动品牌消费。引导“老字号”企业创新发展，鼓励开发符合年轻人特点的新消费品牌和商品。

（四）加快电子商务发展

着力推动电商产业园建设。鼓励条件成熟的市县结合本地产业特色，适时建立孵化、创业、公共服务、跨境等不同定位的电子商务产业基地，因地制宜抓好电商产业园建设，重点发展电子商务和先进制造、农产品加工、现代物流、数据中心等产业功能板块。全面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促进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支持市县完善县域公共电商服务中心职能，打造成为区域内电商的产品、品牌、质量追溯、O2O 交易和商流等集合中

心。鼓励市县培养孵化优质网商、农村电子商务人才，力争到2025年每个市县（除三沙市外）至少拥有1个电商企业汇聚、功能齐全的物流园区。2025年末全省农村网络零售额达到300亿元以上。

推动完善电商产业链。加快建设并完善县域电商物流集配中心，鼓励各市县建设上行物流为主、电商企业汇聚“分采集发”的县域物流集配中心。着力培育一批本土“网红”直播机构，打造直播电商产业集群。鼓励有发展基础的市县建设电子商务直播产业示范园区。推广电商新业态，打造一批电商线上品牌。

（五）持续优化消费环境

提升消费便利性。按照“开放式、公益性、综合性”原则，打造集吃、住、行、游、购、娱一体化的“消费一码通”，加快平台功能拓展，鼓励开展线上打折促销活动，加强线上线下场景融合，精准对接数据化、个性化、多元化消费需求。

加强消费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商业领域信用承诺、公示、修复等制度，规范市场化综合信用评价机制，探索建立以信用为基础的商务领域新型监管机制。鼓励线上线下市场平台开展信用评价。支持建立第三方信用评价机制，促进信用调查、信用评估、信用保险、商业保理等信用服务行业加快发展，创新信用产品和服务。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建立会员企业信用档案，推动行业协会商会建立信用信息共享机制。推进联合奖惩工作，完善

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

加强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统筹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布局，推动省相关部门、各市县接入省重要产品追溯平台，全面构建重要产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全过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提升追溯体系应用效能，完善重要产品数据信息库，建立健全重要产品追溯情况运行通报机制，抓好重要产品追溯。

五、推动会展产业大发展

紧紧围绕“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以服务保障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为主题，以营造“办会展、到海南”共识为主线，着力突出“国际化、专业化、智慧化”，持续提升“品牌化、市场化、绿色化”，构建整体便利、相对便宜、本质公平、全面安全、更加开放的会展业发展营商环境，把海南自由贸易港打造为面向国内和 RCEP 成员两个扇面的区域性国际会展中心和国际知名会展高地。

（一）提升会展品牌特色化、国际化水平

打造一批标志性品牌会展。聚焦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三大主导产业”和热带特色高效农业，结合海南自由贸易港优惠政策，高水平办好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加快建设全球消费精品博览园，办好中国（海南）国际热带农产品冬季交易会、中国健康产业（国际）生态大会、世界新能源汽车大会等品牌展会。

专栏7：重点培育和发展的会展项目

1. **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消博会是全国首个以消费精品为主题的国家级展会，展会围绕建设海南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定位，集聚全球消费领域资源，打造国际消费精品全球展示交易平台。

2. **世界新能源汽车大会**。展会围绕新能源汽车可持续健康发展，科技变革与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等，是展示中国绿色低碳发展成就、实现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国际重要交流与合作平台。

3. **中国种子大会暨南繁硅谷论坛**。中国种子大会是国内种业最具影响力的种子专业大会，为种业企业搭建合作平台，有利于现代种业品牌发展。

4. **文昌国际航空航天论坛**。论坛以加快推进文昌国际航天城建设为重点，以促进国际交流合作为主线，立足海南、面向全球，着力打造航空航天领域的特色品牌会展。

5. **中国（海南）国际热带农产品冬季交易会**。展会依托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建设新优势，结合海南热带农业优势，集聚资源要素，进一步加快构建海南热带特色农业产业体系，延长产业链价值，提高热带农业质量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

6. **深海能源大会**。展会旨在打造深海能源领域最具权威、最具规模的会议，对促进海南深海能源产业交流合作、开发建设具有积极作用。

7. **中国（海南）国际海洋产业博览会**。展会着力发展海洋休闲旅游、水产养殖、海洋渔业、海洋生物医药等产业，着力打造经贸及涉海消费类国际级盛会。

8. **海口国际新能源暨智能网联汽车展览会**。作为国内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领域品牌最全、规模最大的专业展会，高规格展示了全球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的先进技术水平及发展成果，为国内外车企及相关产业提供了观察行业发展趋势、开拓市场机遇的关键平台。

9. **中国健康产业（国际）生态大会**。聚合“大健康、大数据、互联网、新技术”为核心主体的产业生态资源，集中发布并解读当年度中国健康产业的政策、经济、战略、经营等全方位的专业信息，为中国健康产业的发展提供“决策”与“连接”支持，助力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建设。

10. **海南国际健康产业博览会**。展会坚持专业化、实效化、国际化、信息化、特色化的理念，聚焦健康产业热点领域，推动产业链上下游深度融合，进一步提升展会服务质量和展会实效。

11. **海天盛筵——中国游艇、航空及时尚生活方式展**。海天盛筵是汇集游艇及配套产品、航空、高级轿跑、珠宝精品等世界一流品牌的亚洲大型高级生活方式展。

12. **海南国际旅游装备博览会**。全国首个以“陆海空”旅游装备设施、出行方式及出行目的地为主要元素的旅游产业博览会，致力于引进国际高端旅游装备入驻海南，为中国旅游装备制造制造业及产业集群搭建走向世界的展示、体验、交流、贸易服务平台。

培育一批地方特色节庆赛事活动。结合产业优势、消费热点和特色民俗，做强海南国际旅游岛欢乐节、海南乡村旅游文化节，办好海南岛国际电影节、三亚国际音乐节、香岛文化节等品牌节

庆活动。进一步打响海南“三月三”黎苗文化节、海口冼夫人文化节、元宵换花节等特色节庆品牌。提高环海南岛国际公路自行车赛、环海南岛大帆船赛、海南高尔夫球公开赛、海南国际马拉松赛等现有赛事市场化、职业化水平。积极策划培育冲浪、沙滩排球、海钓等具有海南特色户外运动体育赛事，争取举办国际级、国家级赛事活动。

大力引进知名展览会议。推动国内外知名会展公司通过项目合作等方式进入海南会展市场，积极引进及培育高端国际品牌展会。加强与国际会议组织以及国家级行业协会、学会合作，探索建立与目标领域学科带头人联络机制，积极申办各类国际协会会议、展览。

推动会展与重点产业跨界融合。实施“会展+”战略，放大会展经济溢出效应，打造和培育旅游消费、健康医疗、教育服务、种质资源等细分市场的会展项目。鼓励发展会奖旅游，大力开拓国内外中高端会奖旅游市场，吸引知名企业来琼举办年会、拓展奖励旅游等会议活动。依托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和养老优势，大力引进医疗技术、南药、康复疗养、美容、养老等全国同行业内规模排名前列的专业展会。依托海南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资源，重点举办教育服务贸易、国际学术交流等会展活动，引进文化教育行业内著名巡回展。依托三亚崖州湾科技城、文昌国际航天城，聚焦南繁、深海、航天三大未来产业领域，进一步提升中国种子大会暨南繁硅谷论坛、深海能源大会、中国（海南）国际海洋产业博览会等相关产业领域会展能级和水平。依托我省热带特色高效农业资源，办好中国（海南）国际热带农产品

冬季交易会，提升三亚国际热带兰花博览会等会展能级和水平，打造我省农产品会展特色品牌。

(二) 提升会展服务能力

优化会展业空间布局。推动海口、三亚、琼海、儋州等会展重点区域发展。引导各地依托自身产业优势、特色资源和未来产业定位，引进和培育相匹配的会展品牌和项目，构建差异化发展的会展业空间格局。

专栏 8：会展产业发展空间布局
海口市：依托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带动消费品相关会展发展，打造国际消费品会展中心。加快推进海口江东新区全球消费精品博览园建设，逐步形成会展商务集聚区；推动海南国际会展中心成为集会议中心、商务中心于一体的国际会展旅游消费商业综合体。立足当地历史文化和海南国际旅游岛欢乐节主会场的优势，发掘具有鲜明特色的节庆活动，引培帆船帆板等领域的国际知名赛事活动。依托“海澄文定”综合经济圈，提升省会城市会展业辐射带动效应。依托文昌国际航天城，开展航天科技领域的会议展览、知识产权与产品交易，打造以“航天”为主题的特色会展旅游城市。 三亚市：聚焦深海科技、南繁育种、航空商业等优势产业，策划打造专业型、交易型会展项目，走高端轻奢型会展发展道路。推动会议高端化和国际化，加快发展国际会奖旅游。加快建成游艇产业改革发展创新试验区，将海天盛筵打造为国际顶尖游艇展。结合城市特点和产业基础，培育和引进小型、高端、精品展览，重点策划珠宝、钟表、艺术品等高端消费品类展览。加快推动三亚保利 C+国际博览中心项目建设，着力引入专业运营商。依托“大三亚”旅游经济圈和世界级旅游度假城市带，积极探索“海洋+旅游”融合发展模式。围绕陵水黎安国际教育创新试验区、热带特色高效农业、特色民俗文化等特色资源，积极发展相关领域会展和特色节庆赛事。 琼海市：依托博鳌亚洲论坛品牌，争取更多高层次外交外事活动和机制性的国际会议落户，打造政商对话高端平台。依托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政策优势，强化琼海会展管理力量，打造高端国际会展目的地。打造博鳌“国际智库小镇”，与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重要智库合作，谋划举办全球智库高端论坛，共同培育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中国智库产品。 儋州市：以会展旅游为特色，加强会展与重点产业融合，健全会展管理与服务体系，引导会展产业集聚，会议、展览、节庆赛事和会展旅游多头并进，把儋州打造成“依托特色、整合全域、助力城市战略”的全球热作产业会议圣地、国家会展旅游示范区、海南西部会展中心城市。

提高会展基础设施及配套服务水平。加快推动海南国际会展中心、三亚红树林国际会议中心、博鳌亚洲论坛国际会议中心、三亚海棠湾保利 C+国际博览中心、全球消费精品博览园建设，力争到 2025 年末全省会展展馆室内展览面积达到 50 万平方米以上。支持会展场馆设施现代化改造，提升我省举办国际化、专业化会展的承载力。推动现有、在建场馆数字化转型，支持会展场馆推进 5G 网络全覆盖，以及运用人脸识别、云计算与大数据分析、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科技手段。推动场馆绿色化建设，支持会展场馆将生态系统引入场馆设计中，减少对资源和能源的消耗，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加快完善会展场馆周边的交通、住宿、餐饮、娱乐、商场、停车场等配套服务设施，鼓励会展业重点市县建立交通枢纽、主要会展场馆、商业消费中心和免税购物中心间的协同合作机制，实现在举办大型会展期间多场所多种交通方式“零换乘”。

提升会展场馆营运管理水平。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大力吸引国内外知名会展企业参与会展设施建设及场馆经营管理。最大限度地提高场馆及配套设施的利用率和经济效益。

强化会展综合服务。结合海南会展业特点和发展趋势，加强会展业知识产权保护，鼓励办展主体进行专利申请、商标注册、版权登记，提升与国际性展会相匹配的服务保障水平。探索制定海南自由贸易港会展服务企业地方标准，推进行业诚信体系建

设。完善会展业统计制度，统一会展业统计口径和核算标准。

（三）扩大会展业境内外合作交流

加强会展业国际合作。鼓励省内企业积极与国内外知名会展机构开展交流与合作，获取会展企业、项目国际认证。深化同国际知名会展企业的合作，积极引进及定点培育高端国际品牌展会，发挥会展的拉动效应，推动产业发展，不断提高全省会展业的国际化水平。

加强会展业境内合作。推动建立与北上广等会展中心城市、粤港澳大湾区城市、长三角城市的会展业合作机制，鼓励通过联合参加境内外展览、联合办展、联合推广等方式共同发展。积极对接香港、澳门会展资源，探索“一展两地”“联合办展”等方式与港澳会展业进行合作，联合开展大型文创展览、会奖旅游活动等。

加大知名会展引进力度。发挥行业协会作用，重点引进国内外会展知名龙头企业在琼设立企业或机构，带动国际性会展大项目落户海南。构建会展引进服务体系，为引进品牌会展和会展企业提供项目资源对接、知识产权、法律、政务服务、人才服务等全方位服务。加强与全球展览业协会（UFI）、国际大会及会议协会（ICCA）等国际会展组织，以及国际金钥匙组织、世界旅行社协会联合会、国际航空运输协会等行业组织合作，积极申办相关会议，积极申请成为国际重要会展协会会员。

六、打造高效商贸流通体系

破除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是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交汇点的内在要求。“十四五”时期，围绕推进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的需求，加快推进全省流通体系建设，着力降低流通成本。

（一）加快商贸领域供应链体系建设

鼓励加强供应链创新与应用。鼓励商贸流通企业优化供应链管理，推进供应链智慧化、协同化，推动各主体各环节设施设备衔接、数据交互顺畅、资源协同共享，促进资源要素跨区域流动和合理配置，实现供应链提质增效降本。支持专业供应链集成商，以消费需求为起点，为生产流通企业提供原料采购、库存管控、流通加工、分销配送等供应链解决方案。鼓励流通企业融入全球供应链，增强全球采购、营销能力，向全球价值链高端跃升。

推动城乡物流体系一体化发展。引导大型超市供应商、行业协会及龙头企业共同协作推进城市共同配送发展，提升城市商业便利化、智能化水平。以海口市批发市场为中心，各市县农贸市场、生鲜门店等为销售终端，形成布局合理、物畅其流、安全可控的农产品流通网络。进一步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支持农产品预冷、分拣、加工、包装等一体化集配设施建设，引导电子商务企业与农村物流、供销等既有网络和优势资源对接合作，积极发展农产品以销定产模式，推进城乡高效配送。

优化农产品批发市场网络。形成功能衔接、布局合理的批发市场体系。根据地域优势和辐射范围，推动在三亚、儋州、东方、琼海和琼中建设完成区域农产品批发市场，推动本地叶菜专业批发市场和县级中小型市场建设。

合理布局全省农贸市场。合理设置乡镇农贸市场，推动海口、三亚、儋州率先在主城区推进农贸生鲜超市等农贸新业态市场的发展，鼓励个性化农产品订制与产地直供服务，鼓励发展“互联网+农产品”等新模式。

（二）推动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加快国际冷链基础设施建设。对标国际先进技术标准，针对不同食品对温度的敏感性，在洋浦经济开发区、海口市（含澄迈县）、东方市等地高起点、高标准建设一批多温带、多层国际中转冷库；完善冷链进口运输、仓储、加工、贴牌等增值服务的功能需求，满足国际食品冷链物流中转服务的要求。推进冷链加工数字化技术装备应用。鼓励市场主体积极引进冷链加工先进设备，提升农产品、食品、药品等加工技术水平。积极推广集条码、称重、垛码智能化设备的应用，提升冷链包装运作效率和精准度。推进冷链加工、分拣、包装、贴牌配送等供应链集成。

推进冷链物流服务网络全覆盖。完善生产性冷链服务网络。推进农产品产地冷链设施升级。建设鲜活农产品主产区、热带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瓜菜基地槟榔产地、花卉产区和贫困地区仓储

保鲜冷链设施，推动完善田头预冷库全覆盖。完善渔港冷链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国家中心渔港、一、二、三级渔港建设，配套建设冷链基础设施。

完善农产品流通冷链服务体系。推进批发市场冷链与产地对接。鼓励流通企业应用现代冷链物流技术，发展互联网+冷链物流模式，与上下游冷链设施互联互通，实现生鲜农产品从产地到销地一体化冷链物流管理。积极引导流通企业加快产地批发市场、产地集配中心、销地或终端市场冷链设施建设。完善零售市场冷链设施，支持零售市场配套小型冷库、冷柜以及保温设施。鼓励批发企业、菜篮子零售网点以及兼营农产品商业网点，配套相应的冷链设施。

构建国际商贸冷链物流服务体系。建立食品进口冷链服务体系。依托洋浦港、海口港马村港区和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以大洋洲、美洲、欧洲、亚洲为主要进口市场，以肉类、水产品、果蔬等食品冷链物流为重点，提供冷冻冷藏、保税加工、物流配送、商品展示、供应链金融、交易结算等一体化增值服务。建立医药全产业链冷链物流体系。以海口江东新区为重点，根据生物医药冷链技术要求，高标准建设生物医药冷链物流设施，大力发展医药、生物医药航空物流。

建立高效便捷的冷链配送体系。充分发挥货源优势和海运、空运、铁路运输资源优势，建设辐射国内消费终端市场的冷链物

流分拨基地。基于新基建，围绕干线运输、城市配送、生鲜电商等领域，搭建“互联网+冷链、互联网+冷库、互联网+电子商务、互联网+城乡配送、互联网+N”等冷链物流配送模式，加快建立“端对端”“门到门”的冷链物流服务体系。

建设综合运输冷链快速通道。构建海洋物流服务网络，充分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优势，加密至东南亚、北部湾海运支线，打造国际航运冷链物流枢纽。大力发展航空冷链物流，强化海南与全球主要货运枢纽机场的高效通达，连接欧洲、东南亚、大洋洲等货源地的空中货运快线，发展轴辐式航空运输网络，打造国际航空冷链物流枢纽。

（三）推动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

构建新型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积极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立企业主导、政府引导的新型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推动回收体系与垃圾分类高效衔接、深度融合，形成废纸、废塑料、废金属等全品类全链条协同运营、协同处理供应链管理机制。加快建立和完善社区回收点、街道中转站、区、县绿色分拣中心的三级回收网络体系。到2025年，实现再生资源主要品种回收率达85%以上，95%以上乡镇、社区、行政村建立再生资源回收网点，90%以上回收人员纳入规范化管理。整合培育一批骨干企业，引领行业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积极推进分拣技术设备升级。加强新技术新装备推广应用。

充分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自用生产设备“零关税”政策，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装备用于汽车零部件再制造。积极引进国内外再生资源先进技术，特别是再生资源分类分选等技术，推动再生资源加工智能化、数字化。推进回收全程数字化管理。加快推进再生资源交易数字平台建设。通过互联网+，实时采集收集再生资源流通种类、数量、上下游客户名称、运输车辆信息等基本信息，实现数据统计、分析、监控、货物车辆线上线下匹配与集成，提高再生资源回收管理数字化水平。

推进再生资源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鼓励再生资源企业与海南省包装生产企业建立合作协同机制，推动包装边角料的回收，促进再生资源循环利用。畅通再生资源流通渠道。建立与岛外再生资源利用企业合作机制。大力推进再生资源包装标准化、规范化。积极推进再生资源运输“散改集”，促进再生资源集装箱运输的发展。创新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模式。加强农资、农产品包装物所产生的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建立再生资源逆向物流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包装减量化，包装容器循环使用，包装物回收利用，有效推进绿色物流发展。

加强再生资源交易市场建设。按照再生资源回收资源化、产业化、社会化、市场化的要求，打造集市场交易、回收分拣、初（前端）加工、物流配送、培训教育、信息管理等一体化再生资源综合回收利用示范基地。探索再生资源公开拍卖交易制度。创

新再生资源交易申报、交易竞价、交易鉴证、支付结算一体化服务。培育旧货交易市场。支持旧货市场建设纳入城市商业网点规划。

七、加强国际及区域经贸合作

服务国家战略目标，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的区位优势、政策优势，以加强与东南亚国家经贸合作为重点，到 2025 年，初步形成立足东南亚、背靠粤港澳，连接“一带一路”、率先对标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面向全球的国际经贸合作新格局，努力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交汇点。

（一）推动对外投资高质量发展

推动企业“积极走出去”。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对外合作的优惠政策，高水平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深化与东盟、非洲、欧亚等国家投资合作，以食品加工、农林渔牧、能源建设等为重点，有序推动对外投资与合作。培育引进对外承包工程企业。引导对外承包工程与对外投资企业抱团“走出去”，拓展海外市场项目。协调发挥政策性金融机构作用，拓宽“走出去”企业融资渠道，有效降低融资成本。

强化“走出去”监管与服务。深化境外投资便利化改革，坚持以备案制为主的境外投资管理方式，完善境外投资备案(核准)无纸化管理，进一步提高境外投资便利化水平。优化提升“走出去”公共服务支撑体系，加强“走出去”政策宣传、培训和公共

信息等服务，指导企业在风险防控的前提下稳健开展对外投资。健全对外投资重点项目工作联络和跟踪服务机制，加强对企业和项目的引导管理，开展常态化动态监管服务。

做强做优援外培训品牌。线上线下相结合，拓宽培训渠道。将航空安保、旅游管理、热带作物种植和病虫害防治、农产品加工、海洋渔业等援外培训项目办出特色，打造海南援外培训品牌。充分发挥培训学员促进对外经贸交流的作用，更好地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二）深化与东南亚国家经贸合作

结合海南自由贸易港“三大产业”，用好海南自由贸易港加工增值和企业、个人所得税15%等优惠政策，大力引进东南亚资本在农产品加工，旅游商品、医疗器械、通信设备、工业机器人等产业领域落户海南。

推动热带农产品加工领域的合作。在沉香、食糖、棕榈油、天然橡胶、椰子产品等热带农产品领域，合力打造集种植、加工、包装、保鲜、物流、研发等于一体的跨境农产品产业链。在海南探索建设东南亚热带水果等产品贸易中心，打造面向东南亚的热带农产品保鲜、加工、储藏基地。

推动高档消费品领域的合作。推动燕窝和珠宝贸易合作。推进与东南亚燕窝生产大国、出口大国签署燕窝产业发展合作协议，推进双方产业深度融合；逐步将海南建成东南亚高附加值珠

宝贸易和加工中心。

推动能源建设领域的合作。推动打造以洋浦为重点的辐射东南亚的区域性能源运输、加工、战略储备、贸易交割及保障服务中心。支持洋浦在现有保税港区和经济开发区的基础上转型升级、功能扩展，建成区域性的能源资源勘探、开发、运输、加工、战略储备、贸易交割及保障服务中心。

推动服务市场领域的合作。强化与东南亚国家服务业管理的标准、规则对接，积极引进优质的旅游、医疗健康、文化娱乐等资源，共同服务中国国内服务型消费大市场。以博鳌乐城医疗旅游先行区为平台，利用医疗健康开放政策，推动建立东南亚区域抗疫物资生产、储备、研发的合作基地。

推动港口航运领域的合作。利用“中国洋浦港”的特殊政策，通过共建港口联盟、共同制定豁免查验商品目录、共同实施“认可经营商计划”等方式，加强与东南亚国家和地区港口的对接，推动打造连接两个市场的航运枢纽港。引进新加坡等东盟国家企业参与物流产业园合作项目、海工油服建设合作项目建设。

（三）加强与“一带一路”其他国家和地区经贸合作

结合海南地缘优势和产业优势，重点推动特色热带农产品投资、能源和矿产勘探开发、生物制药、等行业领域与“一带一路”国家的投资合作。

推进服务贸易合作。推动“一带一路”产业合作示范区建设，

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间的旅游服务、海洋服务贸易、免税购物、医疗健康、教育、影视、文化以及数字贸易等服务贸易。积极推动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开展对接与合作。面向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印度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展国际运输服务、文化体育服务。面向俄罗斯、中东及欧洲市场，重点推进中医医疗服务。

加快口岸互联互通合作。在中央指导和支持下，推动与不同国家（地区）简化相关证书的互认、通关制度协调。探索建立沟通机制，促进贸易监管数据对接。推动身份、单证、信用监管互认，构建区域间贸易生态安全、可信、普惠的信息共享和协同机制。借助西部陆海新通道，推动相关口岸部门国际贸易投资“单一窗口”数据的共享和交换，提高货物通关效率。

引导开展项目合作。依托海南自由贸易港制度优势与政策优势，与“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开展形式多样的交流与合作，打造“一带一路”经贸合作项目综合承载区和集中展示区。鼓励和支持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设境外品牌推广展示中心、分拨中心、批发市场等各类贸易平台。

（四）深化与重大国家战略区域经贸合作

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合作。与相关部门联合争取推动CEPA框架中形成海南专章，扩大琼港、琼澳服务业开放水平，降低港澳服务提供者门槛，推动重点领域监管标准相对接，支持

港澳专业服务机构在海南集聚发展。促进琼港澳服务业合作示范园区建设。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与 RCEP 原产地规则，大力引进粤港澳大湾区企业特别是高新技术、高端制造业、高端加工贸易和离岸新型国际贸易企业。鼓励粤港澳大湾区在海洋经济、文化娱乐、医疗研发、云计算等领域的领军企业来海南开展投资合作。积极对接粤港澳科技产业链，促进区域技术合作、产业互动和科技成果转化，在科研人员出入境、科研原料与样本通关、科研设备仪器进出口、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深化合作。

加强与京津冀地区经贸合作。强化与京津冀地区空港口岸合作，借鉴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天津港的基础设施布局和建设、通关体制机制，进一步提升海南通关效率。针对当前重点发展的数字经济、信息服务外包、健康医疗等产业需求，利用京津冀科技、智力资源，加快推进在教育培训、数字贸易、文化贸易等服务产业的合作。深度挖掘双方国有企业要素资源、产业基础等方面潜力，推动京津冀国资国企在琼设立区域总部、结算总部和业务子公司，在重大项目建设、产业协作联动、创新平台打造等方面开展更为广泛深入项目合作，全面参与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

加强与长三角地区经贸合作。推动与长三角地区国际贸易、出口加工、物流仓储及保税商品展示交易等领域的合作。联手长三角共同做大做强免税购物、国际医疗、留学海南三大消费品牌，加快引导境外消费回流。依托海南自由贸易港税收优惠政策和长

三角地区的品牌打造优势，加强各类文化节庆赛事活动的交流与合作。依托长三角优质教育资源和国家平台，利用境外高水平大学、职业学校可以在海南设立理工农医类学校的政策优势，支持海南引进境内外优质教育资源，共同开展各层级、高水平的中外合作办学。利用海南自由贸易港“零关税”政策，鼓励飞机租赁、飞机维修、跨境电商等企业来海南投资合作。

八、配套完善口岸建设

对照全岛封关对口岸的要求，按照“一线放开、二线管住”的制度安排，完善优化口岸功能，加快推进全省口岸体系建设，到2025年初步建立“管得住、放得开、效率高、成本低”的口岸监管服务体系和风险防范体系。

（一）推动口岸合理布局与建设

合理规划口岸布局。全岛封关前，按照实事求是、资源共享、集约节约原则，按需设立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建设国际一流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基础设施、监管设施、一体化信息管理平台。按照“优化功能、提升便利化”要求，加快推进海口机场、三亚机场、琼海机场、洋浦港、海口港、三亚港、八所港、清澜港等口岸的功能调整和升级改造；按照“二线”管住、便利灵活低成本的要求，在上述口岸增设“二线”功能。按照分类集中监管、集约化、低成本建设运行管理的原则推动海口新海港、南港两个重点“二线口岸”建设。进一步增设植物种苗、

水生生物、活牛、肉类、进口水果等多种类型海关指定监管场地，完善口岸配套功能。全岛封关后，可根据需要向国家申请口岸开放或扩大开放，增设“二线口岸”。优先推动儋州机场、东方机场对外开放和“二线口岸”建设。

专栏 9：海南自由贸易港口岸建设重大工程
1. 水运口岸 洋浦港口岸。洋浦港小铲滩码头起步工程能力提升口岸配套工程项目、小铲滩码头扩建工程口岸查验设施项目，以及洋浦港“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等。 海口港口岸。马村港区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秀英港区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改造项目等。 三亚港口岸。南山港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查验能力建设项目、三亚凤凰邮轮港“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三亚半山半岛帆船港、乐东莺歌海口岸货运码头及陵水清水湾雅居乐游艇码头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等。 八所港口岸。八所港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等。 清澜港口岸。清澜港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等。 海口新海港。新海港“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等。 海口南港。南港“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等。 2. 航空口岸 海口美兰机场。美兰机场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海口空港综合保税区监管设施项目等。 三亚凤凰机场。凤凰机场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等。 琼海博鳌机场。博鳌机场二期配套国际国内航站楼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二线口岸”查验设施设备建设项目等。 3. 联检单位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全岛口岸的建设项目 海南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建设项目、海口海关植物隔离检疫中心国家（三亚）隔检中心（一期）等。 4. 出岛货物及邮政物品集中查验监管中心 按照分类集中监管的原则，对海口新海港、南港两个主要过海通道，集约化建设出岛货物及邮政物品集中查验场。 5. 出岛列车集中查验监管中心 按照集约化、低成本原则，对出岛列车实行集中查验，依托海口站建设出岛列车集中查验场所。

提升口岸基础能力水平。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全岛封关，按照“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目标要求，大力推动对外开放口岸和“二线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口岸基础能力水平。加强口岸信息系统建设，加大在通关全流程推广实施“提前申报”及无纸化的力度。加强与有关部门合作，推进全部监管证件联网申领，实现无保密等特殊需要的进出口监管证件全部通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网上申报、网上办理。提升信息系统智能高效协同程度，集成洋浦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等作业监控系统数据、国际供应链信息和企业信用数据，推动实现无感通关和海关智慧监管。

专栏 10：封关前的重点建设项目
——推动博鳌机场正式对外开放，完成口岸查验基础设施建设，验收合格后正式启用；结合国家对博鳌机场功能的调整，合理规划建设，进一步建设完善口岸查验基础设施。 ——推动三亚口岸建设。推动三亚港口岸南山港区、莺歌海港区和清水湾港区对外开放，三亚半山半岛帆船港对外开放；推进三亚新机场规划建设。 ——提升海口口岸建设。海口新海港、南港设立“二线口岸”，建设出岛货物及邮政物品查验监管中心及出岛列车集中查验中心等查验基础设施，具备相应查验监管能力。 ——完成对外开放口岸规划调整并增设“二线口岸”功能，完善配套查验基础设施（包括已经开放的 5 个水运口岸、3 个航空口岸）。同时，根据需要增设开放口岸或“二线口岸”。 ——按照西部陆海新通道上的重要支点和我国面向印太两洋的区域国际集装箱枢纽港的战略定位，以及智能口岸的要求，制订完善洋浦港口岸功能调整规划。 ——结合国家和海南省对三亚港、海口港和洋浦港的功能调整，以及马村港区、洋浦港区、南山港区等重点港口的基础设施设备升级优化，协调推进口岸设施更新改造并结合地方产业规划，配套建设海关指定监管场地，完善口岸功能。

（二）优化口岸服务

精简进出口通关单证。按照国家部署“能取消的取消，能合

并的合并，能退出口岸验核的退出口岸验核”的原则，落实精简进出口环节监管证件和随附单证措施，推行通关作业无纸化。

优化进出口通关流程。对标国际最高水平，按照“一线放开、二线高效管住”要求，协调推进货物贸易监管模式创新，最大程度简化海关等部门查验监管手续，提升通关便利化。按照“能联尽联”原则，继续实施跨部门一次性联合检查；大力推广“提前申报”“两步申报”、进口货物“船边直提”和出口货物“抵港直装”等通关便利化改革试点；加大新型监管设备应用，推广无感通关。

提高进出口通关时效。加强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与港口、机场、铁路、船公司、物流、仓储、查验、金融、税务等行业机构合作对接，不断提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效率；协调推进港口、机场口岸设施和信息化建设，加强信息和数据对接、共享，推广应用码头无纸化系统，公布港口作业、船公司等业务受理流程作业时限和服务项目，进一步压缩通关时间；推动设立申报通道和无申报通道，建立绿色通道等。

降低进出口通关成本。认真落实口岸收费政策和目录清单公示制度，动态更新口岸收费目录并在中国（海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向社会公开，增强口岸收费透明度。协调出台降费优惠政策，鼓励口岸经营服务企业主动调降部分口岸收费标准，降低口岸通关成本。配合监督检查口岸各类经营服务主体在其收费场所公开口岸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收费依据，进一步规范口岸收

费行为。

建立健全监管机制。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口岸监管制度的集成创新，在洋浦口岸率先试点实施“一线进出境径予放行”和“二线进出区单侧申报”监管模式，创造条件加快推广。构建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机制。建立“一企一册”企业电子账册，创新依托大数据的海关数据化监管新模式。

九、优化商务领域营商环境

围绕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的主线，以 2025 年实现营商环境达到国内一流水平为目标，以货物贸易“零关税”、服务贸易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为重点，强化贸易、投资等各项制度创新，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商务领域营商环境，释放制度集成创新效应，推动海南商务高质量发展。

（一）优化和完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

拓展平台特色应用和外延服务。结合海南自由贸易港早期政策安排，依托海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开发建设“零关税”制度下的原辅料、进口交通工具及游艇企业资格申报、自用生产设备企业资格申报，岛内居民消费免税监管服务平台等海南特色应用模块。完善洋浦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海关加快推广复制洋浦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功能应用。推进与港口物流、公共信用平台等信息系统的数据共享，不断完善海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公共服务功能建设。

推动口岸协同监管和数据共享。根据“一线放开、二线管住、

岛内自由”的要求，从满足分线管理、人货分离、通道式进出、岛内货物分类监管的需要出发，推动数据协同、标准化，不断优化通关业务流程，实现物流和监管等信息的全流程采集。在保证口岸安全准入的前提下，以增值服务带动产业发展，将海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打造成为各方参与、多方受益的一站式贸易和物流生态系统。

专栏 11：优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的重大任务

1. 完善国际贸易“单一窗口”顶层设计。对标国际最高水平，统一采用“公共平台”模式建设“单一窗口”。通过公共平台协调有关监管部门高效配合，在国家层面和地方层面建立强有力的领导机制，统一平台，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

2. 研究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及配套制度体系建设。对标国际最高开放水平，针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全岛封关、实施“零关税”阶段，建立高度自由、便利的货物进出管理模式，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背景下的海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及配套制度体系建设。

3. 不断拓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特色应用。立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总体架构，结合海南省社会管理信息化平台和省“物流、人流、资金流”系统建设，先期谋划好海南自由贸易港早期安排阶段的海南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特色应用。争取在口岸物流协同、智慧监管、大数据分析等方面形成一批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海南新特色应用。

4. 构建数据支撑体系。加强数据共享交换。推进“单一窗口”数据简化与标准化，依托省电子政务云平台，实现与海南省社会管理信息化平台等的信息共享和数据交换。

（二）优化和完善国际投资“单一窗口”

推动整合投资相关审批和服务事项。协同完善涵盖“一账通”、投资服务、开办公司、项目建设、联合服务、大数据分析展示等“六大主题”，业务运维监控平台、数据运维监控平台、应用支撑平台、业务支撑平台等“四大平台”和国际投资主题智能数仓等功能模块的投资窗口平台，为投资者提供投资事前、事

中、事后全流程服务。

完善优化平台功能。加快新增水电网气报装、不动产登记、企业年度核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等更多服务事项；深化移动端APP建设，接入多项高频的、适合在移动端办理的事项，持续优化用户体验，有效解决投资者在企业开办、规划建设、用地、就医、购车、教育等投资和服务的全链条服务诉求。

专栏 12：优化国际投资“单一窗口”的重大任务

1. 完善投资服务体系。在“12345”和“4008-413-413”热线增设“投资单一窗口”咨询功能，同时在各市县、园区增设线下服务咨询台，打造集线上系统、线下窗口以及服务热线于一体的多维协同服务体系。

2. 进一步优化投资主题式服务。整合政务服务资源，将办成“一件事”涉及不同行政部门的审批事项纳入“单一窗口”。通过开发新功能，整合形成特色主题，进一步优化“单一窗口”企业经营服务主题。申请人只需按照主题提出申请，即可通过引导方式，将办理清单、表式及注意事项一次性告知，让企业、群众感受周到的“点菜式”服务。

3. 面向投资者主动提供服务。归集省内对外发布的招商项目，通过线上“单一窗口”进行展示。同时，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向投资者推送可能感兴趣的项目信息，并发动相关招商人员主动对接和跟踪。

4. 与省内投资相关系统深度融合。同步优化升级，包括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市场监管综合业务系统等，实现数据高效共享、业务高效协同。深挖业务数据价值，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深度挖掘分析投资业务数据，研判投资发展态势，为相关职能部门提供决策支撑。

（三）推动制度集成创新

全面实施跨境服务贸易特别管理措施。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境服务贸易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在重点领域率先规范服务贸易自由便利的国内规制，破除跨境交付、境外消费及自然人移动等交易模式面临的制度壁垒。在清单之外的领域，按

照境内外一致的原则管理。实施与跨境服务贸易配套的资金支付与转移制度。

开展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对充分竞争性服务业、有限竞争性服务业、自然垄断领域竞争性业务、特定领域服务业等不同领域的服务业实施分类开放。优化服务业开放发展体制机制，加强服务业开放发展的政策和要素保障，努力形成市场更加开放、制度更加规范、监管更加有效、环境更加优良的服务业扩大开放新格局，为国家全方位主动开放和服务业的创新发展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为服务贸易发展创造更好的产业开放环境。

（四）做好国际经贸规则先行试验田

加强对 RCEP 贸易投资规则的对接实施。打造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区域、宽领域、高质量的贸易投资环境，深入对接 RCEP 关税减让、贸易便利化、服务投资自由化、知识产权保护、电子商务联通等规则。充分利用好海南自由贸易港零关税政策和 RCEP 零关税叠加效应，推动 RCEP 自由化与海南重点产业发展战略紧密结合，探索在海南发展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产业。推动重点服务业领域扩大开放，重点破除跨境交付、跨境消费等服务贸易模式下的隐性壁垒，着力扩大与 RCEP 成员国间的旅游服务、医疗康养、教育、数字贸易等服务贸易。加大与 RCEP 成员国在热带特色产业、会展、航运、航天等领域的合作。利用好海南地理优势和海南自由贸易港的政策优势，深入参与东南亚产业链、供应链建设，引导有实力的企业走出去，利用东南亚土地等资源要

素成本较低优势，适当开展区域布局。加强海关监管模式创新，优先开展中转基地动植物种质资源检疫准入和疫情监管工作等。

探索先行先试部分国际高标准规则。紧盯新一代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发挥海南自由贸易港试验田作用，丰富海南制度集成创新体系。分析目前我国在高水平开放方面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探讨相关规则同国内现行管理体制及法律法规方面存在的差距和调整的可行性，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先行先试有关内容。用好海南自由贸易港法规制订权限，在贸易和投资规则领域开展超前试验，推动市场准入、原产地规则、海关管理和货物贸易自由化、投资、跨境服务贸易等领域，形成具有海南自由贸易港特色的高标准规则，为我国参与国际经贸规则体系发挥压力测试作用，助力我国不断完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供新的制度供给、方法借鉴和模式创新，构建更高水平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五）深化“放管服”改革

提升商务政务服务效率。全面推进商务领域审批权限下放。在确保市县、重点园区“接得住”、“管得好”前提下，逐步推进省级审批事项下放，力争“十四五”期间，能放尽放的省级审批事项实现全面下放。全面简化商务领域审批流程。全面推行“极简审批”，进一步优化投资事项审批流程，大力削减申请材料、审批办理环节，取消不必要审批程序。配套实施“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分类改革。全面推行“一网办理”、首问负责、限时办结等制度，营造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推动同一事项

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重点强化贸易和投资领域的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建立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结果互认、信息共享，完善投诉举报管理制度，规范处理流程。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引导企业增强法律意识、诚信意识和自律意识。加强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引导社会公众参与市场监管，形成各部门信息共享、协同监管和社会公众参与监督的监管体系。

十、构建风险防控体系

把构建有效的风险防控体系贯穿到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全过程，按照“以防为主、打防结合、综合治理”原则，不断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着重强化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免税商品监管等领域风险防控措施，有效防范化解相关风险。

（一）建立健全风险防控工作机制

深入推进风险防控制度。推动制定贸易进出口、离岛免税、岛内居民消费“零关税”进境商品等相关风险防控管理办法，并全面推行实施。推动建立多部门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加强会商协同，及时发现、研判、预警、评估及化解相关领域重大风险。建立基层巡防机制和信息收集机制，及时掌握货物贸易、服务贸易、“零关税”进境商品违法违规行为动态。探索建立契合海南实际的企业活跃度常态化监测和信息公示透明度分析体系，为科学决策和监管提供精准参考。

健全以大数据平台为主的监管模式。依托全岛“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管理系统、社会管理监管系统、口岸监管系统“三道防线”，发挥海南省社会管理信息化平台效能，打通系统间信息共享渠道，建立贸易进出口数据双向共享机制，加强实时精准监管。高水平建设国际贸易中国（海南）“单一窗口”，与海关监管系统、社会管理信息化平台等有效对接，加强跨部门监管信息的共享。

加强信用监督体系建设。构建信用评价指标体系，建立贸易市场主体信用记录，纳入海南省社会管理信息化平台、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加大贸易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力度，促进行政许可、资质审查备案、行政处罚、日常监管、行业自律等信息的归集共享。推广市场准入前信用承诺制度、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典型案例发布制度。构建守信激励机制，对守信主体实行业务优先办理、简化程序等激励政策。

（二）强化货物贸易风险防控

推动建立货物分类风险管理机制。依据企业基本背景、跟踪货物移动及识别差异功能的库存系统、数据存储和备份程度、货物处理程序、正当储存货物和保护货物完整性措施、危机管理和业务连续性措施以及企业合规记录等企业规范管理的关键性指标建设和执行情况，对企业实施分级监管。

加强检验检疫风险防范。强化“一线”进出境环节口岸公共卫生、国门生物、食品、产品质量安全等准入（出）监管。配合

建立多部门协作的境外疫病疫情和有害生物联防联控机制。提升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和快速反应监管能力，完善重点敏感进出口商品监管。实行严格的进出境环境安全准入管理制度，禁止洋垃圾输入。

（三）强化服务贸易风险防控

加强与海关、外汇管理局、公安等有关部门合作，建立跨部门横向联动机制，对服务贸易进行全方位动态监管。推动海南自由贸易港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下的调法调规。**人员跨境流动方面。**推动联合建立免签外国人离岛管控体系，完善外国人来琼就业、留学管理制度。加强信用监管，向社会公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状况，对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资金跨境流动方面。**借鉴国内外预警机制，配合加强对服务贸易跨境资金流入和流出双向风险的监测和预警，配合建立体现海南跨境资金流动特色的早期预警机制。配合制定并做好应对资金大规模流动压力和冲击的预案。

（四）强化免税商品风险防控

加强经营主体监管。加强审批程序监管，从严选定经营主体，严格落实经营主体具备海关监管的软硬件条件。实行全程闭合监控，完善监控设施设备建设。对违规销售主体及时查处清理，对违法经营主体视情警告直至撤销经营资格。

加快构建免税商品监管体系。与海关、交通、市场监管等部门合作，严防严控免税商品违规出岛和岛内二次销售风险，加强

对车辆、船舶、人员等信息查验，加大口岸监管力度。配合完善免税商品反走私系统开发程序，组建专业队伍、明确查验手段和运行机制，加快建设综合执法点，建立群防群治体系。落实商品监管措施，确保免税商品可追踪可溯源。

加强进口商品疫情防控。加大对进口商品生产经营单位在进口源头、装卸储运、销售经营等环节消毒监管，督促严格落实从业人员和生产经营环境的各项防疫要求。

十一、组织保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毫不动摇地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商务发展的统筹协调，完善商务管理体制机制，建立健全规划实施与评估机制，明确部门责任、任务分工，激励商务干部解放思想、敢闯敢试、大胆创新，不折不扣把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和“十四五”商务规划落到实处。

（一）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全面领导

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在商务领域有效落实。发挥商务主管部门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组研究商务发展战略、重要措施的工作体制机制，提高对重大政策的科学决策、科学管理水平。增强商务领域基层党组织整体功能，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更好

地推进商务事业发展。坚持党对意识形态的领导，树立商务发展的正确舆论导向。

持之以恒正风肃纪。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健全改进作风的长效机制，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坚持底线思维，定期排查廉政风险点，健全防控措施，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有效落实。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调查研究，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求真务实、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发挥内部审计监督保障作用。以服务大局、强化内控、防范风险为工作方针，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基本原则，通过加强对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方针政策、重大项目管理和重大资金使用的审计，强化审计整改落实和审计结果运用等方面工作，确保商务工作规范有序、健康平稳发展。

（二）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

坚持党管人才工作原则，进一步优化商务干部队伍结构，提升干部人才适应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能力。坚持树立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充分用好编制和职数，通过公开招录、遴选、选调及调入方式，优化干部年龄、学历、专业结构。通过挂职锻炼、交流轮岗、创新培训等方式，锻炼提升干部干事创业综合能力。加强专业技术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通过促进会展业、总部经济企业的发展，打造人才

承载平台，推进会展业、总部经济企业专业技术和高技能人才引进和培养。

（三）强化资金引导保障作用

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重点向消费升级、内贸流通、对外贸易以及招商引资、会展业发展等重点领域倾斜。提高资金支出效率，提升引导和保障效果。鼓励通过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等方式，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效应。规范利用 PPP 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加大投资。支持企业开展融资租赁、信用担保、质押贷款等贸易融资，拓宽商贸企业融资渠道。

（四）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加强对本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和评估工作，通过年度计划分解主要目标，实行规划实施年度报告制度。建立健全规划中期评估制度和终期检查制度。健全与企业、公众沟通机制，加强公众参与和舆论监督，拓宽规划实施公开渠道，营造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强化市县协调，增强商务发展合力。在本规划执行期间，如国际环境和国内省内形势出现较大变化，根据实际情况，依照相关程序，适当调整本规划的预期目标。

名词解释

三区一中心：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试验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国家重大战略服务保障区。

“一负三正”四张清单：对企业进口自用的生产设备，实行“零关税”负面清单管理；对岛内进口用于交通运输、旅游业的船舶、航空器等营运用交通工具及游艇，实行“零关税”正面清单管理；对岛内进口用于生产自用或以“两头在外”模式进行生产加工活动(或服务贸易过程中)所消耗的原辅料，实行“零关税”正面清单管理；对岛内居民消费的进境商品，实行正面清单管理，允许岛内免税购买。

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由某一主导机构集中管理，使相应政府部门或机构能够根据各自用途接收或存取相关资料，对其监管进行协调，使贸易和运输相关各方在单一登记点递交满足全部进口、出口和转口相关监管规定的标准资料和单证。如果为电子信息，则只能一次性地提交各项数据。

国际投资“单一窗口”：参照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立线上线下融合、跨部门联合办理、覆盖投资事中事后全流程的“单窗通办”服务体系，线上通过海招网“一网通办”、线下通过政务服务中心一个窗口受理。

双随机、一公开：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极简审批：为营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按照深化“放管服”改革的要求，最大限度精简行政审批事项、简化行政审批流程、下放行政审批权限、提高行政审批效率，降低企业的制度性交易成本。

服务贸易：服务贸易是国际服务贸易的简称，指一国的法人或自然人在其境内或进入他国境内向外国的法人或自然人提供服务的贸易行为，主要包括跨境交付、境外消费、自然人移动和商业存在四种模式。

数字贸易：以数字方式订购和/或交付的所有贸易，具体包括数字订购贸易(digitally ordered trade，相当于 OECD 对电子商务的界定)定义为：通过专门设计的方法接收或下订单，在网络上进行商品或服务的国际销售或购买。数字交付贸易（digitally delivered trade）被定义为：使用专门为此目的设计的计算机网络，以电子格式远程交付的国际交易。

CEPA：内地与港澳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 内容丰富，领域广泛，涵盖内地与港澳经贸交流的各个方面，分为货物贸易领域、服务贸易领域和贸易投资便利化领域三个部分。

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的简称，2012 年由东盟发起，历时八年，由包括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和东盟十国共 15 方成员制定的协定。